工银瑞信尊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25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尊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尊享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83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尊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 年 5 月 17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二次分红，2023 年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尊享短债债券 A	工银尊享短债债券 C	工银尊享短债债券 F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834	006835	00771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110	1.0896	1.0841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50,762,789.79	51,109,162.82	8,511,585.7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300	0.300	0.300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除息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3 年 5 月 29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间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 年 5 月 31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 2023 年 5 月 24 日起，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700 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详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2、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4、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11-9999)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 2023 年 5 月 26 日 15:00 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5、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6、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 1 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7、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8、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9、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10、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

工银瑞信瑞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25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瑞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瑞祥定开发起式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52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6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瑞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 年 5 月 17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5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1,076,088.5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18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十二次分红，2023 年第一次分红

注：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除息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3 年 5 月 29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间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 年 5 月 31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11-9999)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 2023 年 5 月 26 日 15:00 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4、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5、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 1 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6、咨询办法：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2)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7、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

关于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2023 年 5 月 29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000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3 年 5 月 29 日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恢复赎回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3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人民币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美元现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43	00004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3 年 5 月 30 日起(含 2023 年 5 月 30 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 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黄金(QDII-FOF-LOF)2023 年 5 月 29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黄金(QDII-FOF-LOF)
场内简称		嘉实黄金 LOF
基金主代码		1607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苏黎世证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3 年 5 月 29 日纽约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苏黎世证券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恢复赎回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3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为纽约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苏黎世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3 年 5 月 30 日起(含 2023 年 5 月 30 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 咨询相关情况。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公告

根据管理人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发布的《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 2023 年港股通交易日后调整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的公告》，本公司有权对合同约定“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开放”的基金的开放安排进行相应调整并另行公告。

根据下列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可在开放日办理下列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该基金是否开放。

2023 年 5 月 26 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经管理人决定，下列基金此次非港股通交易日开放安排调整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暂停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
东方红颐和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 类份额 009184 Y 类份额 017675	开放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赎回业务暂未开通办理
东方红颐和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 类份额 009183 Y 类份额 017674	开放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赎回业务暂未开通办理
东方红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两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 类份额 009174	开放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
	Y 类份额 017673	开放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赎回业务暂未开通办理
东方红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16242	开放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赎回业务暂未开通办理
东方红安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2683 C 类份额 012684	开放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

除上述列表基金外，其余基金此次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仍以管理人 2023 年 4 月 4 日发布的《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 2023 年港股通交易日后调整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的公告》为准。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

东方红颐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24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颐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东方红颐安稳健养老一年(FOF)
基金主代码	0177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但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1 年锁定持有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5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颐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东方红颐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2]3177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3 年 5 月 23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6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83,609,402.4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88,071.0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83,609,402.45
	利息结转的份额	88,071.01
	合计	283,697,473.4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88,230.08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368%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3 年 5 月 23 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费用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与本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至 10 万份(含)。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运作本基金。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1 年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申请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即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申请日次 1 年的年度对日前一日(即锁定持有期到期日)止。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即进入开放持有期，自其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每份基金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为锁定持有期起始日次 1 年的年度对日。

(2)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或客服电话 4009200808 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3)风险提示：本基金为养老目标基金，致力于满足投资者的养老资金理财需求，但养老目标基金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为非保本产品，存在投资者承担亏损的可能性。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是目标风险型基金，且投资风格为稳健型，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及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4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期货”)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3 年 05 月 25 日起增加中信期货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842
2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08253
3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	008254
4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841
5	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376
6	华宝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5251
7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012323
8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3144
9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C	007964
10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8817
11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9329
12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C	007397

二、投资者可到中信期货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25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3 年 05 月 25 日起增加中信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842
2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08253
3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	008254
4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841
5	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376
6	华宝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5251
7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012323
8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3144
9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C	007964
10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8817
11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9329
12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C	007397

二、投资者可到中信证券(山东)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http://sd.citics.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25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信期货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期货”)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3 年 05 月 25 日起增加中信期货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842
2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08253
3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	008254
4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841
5	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376
6	华宝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5251
7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012323
8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3144
9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C	007964
10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8817
11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9329
12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C	007397

二、投资者可到中信证券华南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96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25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山东)”)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3 年 05 月 25 日起增加中信证券(山东)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842
2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08253
3	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	008254
4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841
5	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376
6	华宝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5251
7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012323
8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3144
9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C	007964
10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8817
11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9329
12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C	007397

二、投资者可到中信证券(山东)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http://sd.citics.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25 日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量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长量基金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538)、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科技动力 A，基金代码：007439；东海科技动力 C，基金代码：007463)、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苏短债 A，基金代码：008578；东海祥苏短债 E，基金代码：015499)、东海祥龙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 168301)、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22)，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99)以及东海启航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启航 6 个月混合 A 份额，基金代码：012287；东海启航 6 个月混合 C 份额，基金代码：013377)，并开通上述基金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投资者可在长量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投资者可在长量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每笔定投金额不低于 1 元，有关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长量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投资者通过长量基金申购、定投上述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和业务办理规定以长量基金的相关规定和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长量基金代销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该基金适用不同于上述的费率优惠，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活动结束时间以长量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本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解释权归长量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内容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长量基金的有关规定。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长量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上海长量基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erichfund.com
联系电话：400-820-2899

2、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https://www.donghaifunds.com
联系电话：400-959-553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球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雪球基金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苏短债 A，基金代码：008578；东海祥苏短债 E，基金代码：015499)，东海启航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启航 6 个月混合 A，基金代码：012287；东海启航 6 个月混合 C，基金代码：013377)并开通上述基金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投资者可在雪球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投资者可在雪球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每笔定投金额不低于 1 元，有关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雪球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投资者通过雪球基金申购、定投上述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和业务办理规定以雪球基金的相关规定和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雪球基金代销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该基金适用不同于上述的费率优惠，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活动结束时间以雪球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本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解释权归雪球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内容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雪球基金的有关规定。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雪球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联系电话：400-820-2899

2、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https://www.donghaifunds.com
联系电话：400-959-553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辉腾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富国基金”)与北京辉腾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腾汇富”)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起，辉腾汇富停止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相关业务，包括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赎回、转托管业务。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建议投资者自行对其通过辉腾汇富持有的富国基金旗下基金份额进行转托管或赎回操作。投资者未作处理的，本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将上述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具体如下：

对于已自行在富国基金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统一完成上述基金份额的转托管工作。转托管完成后，投资者可自行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办理上述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转换等业务。

对于未在富国基金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不晚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统一为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并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完成上述基金份额的转托管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资者需补充完善相关材料后，方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办理上述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转换等业务。

本次业务终止及转托管操作不会对投资者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造成影响。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fullgoal.com.cn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大额申购起限交易规则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提高投资者交易体验，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已公告的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规则。

调整后相关大额业务起限交易规则如下